



依据国家教育部和中央电视台
联合主办的《开学第一课》活动主题拓展阅读经典系列

幸福是成长

《开学第一课》编写组编

MINGJIA MINGPIAN

JINGDIAN YUED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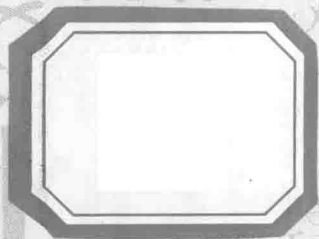


为学与做人(梁启超) 兴趣与人生(冯友兰) 我的苦学经验(丰子恺)
爸爸, 谢谢你来捧场(巴人) 我的小学教育(沈从文) 到桔子林去(李广田)
人生的意义与价值(季羡林) 上学第一天和墨刺的梅花点(牛汉) 枫叶如丹(袁鹰)
脚步声(陆文夫) 山永远在(李国文) 阳光, 是一种语言(雷抒雁)
怎么跌的有尊严(龙应台) 混入北国(毕淑敏) 快乐是一个方向(林清玄)
燕至滴水成珠(池莉) 相信未来(俞敏洪) 撕日历的日子(迟子建)

吉林出版集团 时代文艺出版社

名家名篇
经典阅读
JING DIAN YUE DU
典藏版





依据国家教育部和中央电视台
联合主办的《开学第一课》活动主题拓展阅读经典系列

幸福是成长

MINGJIA MINGPIAN

《开学第一课》编写组 编



吉林出版集团 时代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幸福是成长 / 《开学第一课》编写组 编. —长春: 时代文艺出版社, 2012.7
(开学第一课)

ISBN 978-7-5387-4073-8

I. ①幸… II. ①开… III. ①幸福—青年读物 ②幸福—少年读物 IV. ①B82-4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119909号

出品人 陈琛

选题策划 邓淑杰

责任编辑 邓淑杰

装帧设计 孙 俪

排版制作 隋淑凤

本书著作权、版式和装帧设计受国际版权公约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保护

本书所有文字、图片和示意图等专用使用权为时代文艺出版社所有

未事先获得时代文艺出版社许可

本书的任何部分不得以图表、电子、影印、缩拍、录音和其他任何手段

进行复制和转载, 违者必究

幸福是成长

《开学第一课》编写组 编

出版发行 / 吉林出版集团 时代文艺出版社

地址 / 长春市泰来街1825号 吉林出版集团 时代文艺出版社 邮编 / 130011

总编办 / 0431-86012927 发行部 / 0431-86012957 北京开发部 / 010-63108163

网址 / www.shidaicn.com

印刷 / 北京市俊峰印刷厂

开本 / 700×980毫米 1/16 字数 / 165千字 印张 / 12

版次 / 2012年9月第1版 印次 / 2012年9月第1次印刷 定价 / 20.00元

图书如有印装错误 请寄回印厂调换

敬启

书中某些作品没有与权利人取得联系, 在此深表歉意。我方委托北京版权代理有限公司向权利人转付稿酬。敬请作者见到本书后, 与北京版权代理有限公司联系并领取稿酬。

联系人: 张艳 电话: 010-8235-1004 传真: 010-8235-7055 邮箱: zyan326@163.com

目 录

001/快乐吧..... [英] 劳埃德·莫里斯

002/梦中的孩子..... [英] 查尔斯·兰姆

007/论人生的不同阶段..... [德] 叔本华

012/乡 村..... [俄] 屠格涅夫

015/青 春..... [德] 塞缪尔·乌尔曼

016/上学的第一天..... [德] 格哈特·霍普特曼

019/追 忆..... [法] 罗曼·罗兰

022/太阳的话..... [日] 岛崎藤村

024/为学与做人

——在清华大学的演讲.....梁启超

029/童年轶事..... [瑞士] 赫尔曼·黑塞



- # 鲁迅

汪曾祺

梁实秋

张天翼 右评书

苏叔阳

周作人张抗抗

油蒜

张恨水

李国文

俞平伯

夢庄

才自
WWW.®

张洁

林清玄

李广田

夏山圖

夏西 蔣兆林

雲西庫救P

禁止

• 左から、右へ

朱光潜诗话

武俠

目 录

099/ 我的幼年生活 (节选) 张天翼

101/ 到桔子林去 李广田

107/ 人生的意义与价值 季羡林

109/ 花 园 汪曾祺

117/ 上学第一天和墨刺的梅花点 牛 汉

121/ 枫叶如丹 袁 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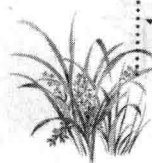
124/ 走一步, 再走一步 [美] 莫顿·亨特

127/ 脚步声 陆文夫

130/ 山永远在 李国文

133/ 读 树 李国文

139/ 失落在水中的秘密 [加拿大] 洛·卡里埃



目 录



142/ 阳光，是一种语言.....雷抒雁

144/ 怎么跌的有尊严.....龙应台

146/ 教你生病.....毕淑敏

149/ 混入北图.....毕淑敏

153/ 快乐是一个方向.....林清玄

155/ 熬至滴水成珠.....池 莉

173/ 相信未来.....俞敏洪

176/ 撕日历的日子.....迟子建

180/ 幸福，随时，随处.....赵 婕

182/ 心灵瞬间的成长.....马良晓

185/ 人生常态是平凡.....尚昌华

鲁迅

梁实秋

苏叔阳

老舍

池莉

巴人

林徽因

老舍

失凝

迟子建

夏可尊

茅盾

俞平伯

张恨水

张抗抗

快乐吧

[英] 劳埃德·莫里斯

快乐的日子，使我们聪明。——约翰·曼斯斐尔

第一次读到英国桂冠诗人曼斯斐尔这行诗的时候，我非常惊讶，它真正的寓意是什么？不仔细考虑的话，我一直认为这句诗倒过来才对。不过他的冷静与自信却俘获了我，所以我一直无法忘记这句诗。

终于，我好像可以领会他的意思，意识到其中蕴涵着深刻的观察思考。快乐带来的智慧存在于清晰的心灵感觉中，不因困扰担心而困惑，不因绝望、厌烦而迟钝，不因惶恐而出现盲点。

跃动的快乐——不仅是满足或惬意——会突然到来，就像四月的春雨或是花蕾的绽放。然后你发觉智慧已随快乐而来。草儿更绿，鸟儿的歌声更加美妙，朋友的缺点也变得更加可以理解、原谅。快乐就像一副眼镜，可以修正你精神的视力。

快乐的视野并不受你周围事物的局限。只不过当你不快乐的时候，思想便转向你感情上的苦恼，眼界也就被心灵之墙隔断了。而当你快乐的时候，这道墙便崩塌了。

你的眼界更宽了。脚下的大地，身旁的世界——人们、思想、感情、压力——现在都溶进了一个更加宏伟的情境中，每件事都恰如其分。这就是智慧的开端。

梦中的孩子

[英] 查尔斯·兰姆

小孩子们爱听关于长辈的故事，想知道他们做小孩子的时候到底什么样，这样可以驰骋想象，对于他们从未见过、只在大人们传说中听过的某位叔爷爷、老奶奶进行一番遐想。正是出于这种心情，不久前一天晚上，我的一双小儿女偎在我的身边，听我讲他们曾外祖母菲尔德的故事：她住在诺福克郡的一所大宅子里（那可比他们和爸爸住的房子要大上一百倍），那个宅子恰好又是（至少，在那一带乡间，大家都这么相信）他们最近念过的歌谣《林中小儿》里那段悲剧故事^①的发生地点。不管怎么说，那一双兄妹，他们那狠心的叔叔，还有那红胸脯的知更雀，整个故事都原原本本雕刻在那大厅壁炉面的嵌板上，清清楚楚，一点不差。可是，以后来了一位煞风景的阔佬，把那块雕花嵌板拆下来，换上另一块时新样式的大理石壁炉面，这么一来，什么故事都没有了。

听到这里，爱丽丝脸上做出一副像煞她亲爱的母亲那样的表情，那么温柔可爱，简直说不上是责怪了。然后，我接下去说，他们的曾外祖母菲尔德信教多么虔诚，为人多么善良，如何受到人人敬爱，虽

^① 歌谣叙述一诺福克郡的富绅临终前将其幼子幼女二人及全部家私托给他的弟弟照管。但孩子们的叔叔本是个凶残的人，于是蓄意杀死他的侄子侄女而独吞财产。他雇了两名恶汉带孩子去一树林当中，准备在那里处死孩子。恶汉中一人忽生悔心，于是杀了另一恶汉而逃走，结果两个孩子遂被活活冻死在林中。事泄，这个凶残的叔父被拘下狱。

然她并不是那所大宅子的主人，只是受人之托代为看管，因为主人在邻郡买了一所更时新更讲究的宅院，也就在那里定居，而把老宅子交给了她（所以，在某种程度上，她也可以说是这所旧宅子的主人）；然而，她在那里居住时的神色，就像那宅子属于她自己似的，只要她活着，总要让它多多少少还保持着大门大户的气派；自然，那宅子后来还是破败了，眼看就要倒塌了，它那些古老的装饰部件统统都拆了下来，运到主人的新宅院里，重新安装起来，但是看起来很别扭，仿佛什么人把他们最近参观过的那些古墓葬从大寺中搬走，竖立在某位贵妇人的金碧辉煌的客厅里。

听到这里，约翰笑了，好像说：“真蠢！”我接着又说，曾外祖母死的时候，方圆多少里的人都来参加葬礼，穷人们全来了，也有些绅士，向她的亡灵致敬，因为她是一位善良、虔诚的人——她是那么虔诚，全部诗篇，嘿，还有大半部《新约》，她都能背得下来。听到这里，小爱丽丝吃惊得摊开了她的一双小手。然后，我告诉他们：曾外祖母个子高高、身材挺直、风度娴雅，在她年轻的时候，大家说她跳舞跳得最好——听到这里，爱丽丝那小小的右脚不由自主的做了一个轻快的动作，我把面孔一板，她才停止——我刚才正说，在全郡里，数她跳舞跳得最好；可是，一种叫做癌症的残酷疾病袭来，使她痛苦得弯下了腰；可是它并不能把她那愉快的心情也压下去，不能使她屈服，她在精神上依然挺立，因为她是一位善良而虔诚的人。然后，我又说：她总是独自一人睡在那所寂静的大宅子里一个寂静的房间里；她说有人半夜里看见两个小孩子的幽灵沿着她房间旁边的那道长楼梯上上下下滑来滑去；但是，她说，“那两个天真的小东西”不会伤害她的；不过，那一阵，尽管晚上有女仆跟我睡在一起，我心里还是很害怕，因为我可不像曾外祖母那样善良而虔诚——然而，我也从来没有亲眼看见过那两个小孩子。

听到这里，约翰把他的眉头大大舒展开来，竭力做出一副勇敢的样子。然后，我说她待我们这些外孙子、外孙女们又是多么好，一

到节日假日就叫我们到那个大宅子里去住，尤其我常常一个人在那里一连几个钟头盯着那十二个恺撒，也就是十二座古罗马皇帝的胸像出神，看来看去的，那些古代的大理石头像仿佛又活了，而我也仿佛跟他们一同变成了大理石雕像；我在那所很大的宅院里到处跑来跑去，从来不知道什么是疲倦；在那许多又大又空的房间里，有破破烂烂的帷帐，有随风飘动的墙幔，还有橡木雕花嵌板——上面的涂金却快要剥落光了；我常常在那座古旧的大花园里玩儿，那个花园简直让我一个人独占了，除非偶尔碰上一个孤零零的老园丁——那园子里，油桃和桃子就垂在墙头上，我碰也不去碰它，因为那是禁果，只有偶尔摘下一个两个，因为我更爱在那神气忧郁的老水松树或者枞树中间跑来跑去，从地面上捡起几颗红浆果、几只球果，那些球果是只中看、不中吃的——再不然，我就到那花园深处的鱼池旁边，去看那些鲦鱼穿梭般的游来游去，说不定还会发现一条很大的梭子鱼，阴沉沉、冷冷清清地停在深水之中，一动也不动，好像对于那些小鱼们的轻狂样儿暗中表示鄙夷——我更喜爱像这样无事忙的消遣，而对于那些桃子呀、油桃呀、橘子呀，以及诸如此类吸引着小孩子的平平常常的水果香味，连闻也不去闻它。

听到这里，约翰悄悄地把一串葡萄又放回到碟子上，这串葡萄爱丽丝刚才也看在眼里了，约翰正在盘算着怎么跟她一块儿分吃，可是此时此刻又不大恰当，所以两个人就决定还是把它放回原处为是。然后，我略略抬高声音说，虽然他们的曾外祖母菲尔德对外孙子外孙女们全都喜欢，但特别疼爱的还是他们的约翰伯伯，因为他是那么漂亮、那么活泼的一个小伙子，简直可以说是我们这一伙当中的国王；他从来不会闷头闷脑孤零零地待在一个角落里，像我们当中有的人那样，而在他还是一个跟他们一般大的小鬼的时候，不管抓住一匹多么烈性的马，也敢纵身跳上马背，叫它驮着自己一个上午跑遍半个郡，去追上那些外出行围的猎人——当然，他也爱那所古老的大宅子和那些花园，只是他的精力太饱满了，那高高的院墙是无论如何也关不住

他的——后来，他们的伯伯长大成人，一表人才，器宇轩昂，人人看了人人夸，他们的曾外祖母菲尔德自然尤其爱他；我又说，我小时候脚跛，他常常把我背起来——因为他比我大几岁——背着我走好多英里，因为我脚疼，走不得路；我又说，后来他脚也跛了，而我呢，（我恐怕）碰上他痛苦、烦躁的时候，对他可不那么体谅，而过去自己脚跛，他对自己多么体贴的事情，也记不那么清楚了；可是，他一死，虽然不过刚刚死去了个把钟头，就叫人觉得他好像已经死过很久很久了似的，因为生死之间的悬隔是太大了；他死了以后，我一开始觉得还能够忍受得住，可是后来这件事一回又一回地在我心头萦绕；尽管我没有像别人那样又是哭又是伤心（我想，要是我死了，他一定会哭的），我还是整天想他，到这时候我才知道我是多么爱他。我既想念他对我的友好，我也想念他对我发过的脾气，我盼望他能再活过来，哪怕两个人吵架也好（因为我们过去吵过架），也不愿意再也见不着他，由于失去他而心神不安，就像他，他们可怜的伯伯，被大夫截肢以后的心情那样。

——听到这里，孩子们“哇”的一声哭了，问我他们臂上那条小小的黑纱是不是为约翰伯伯而佩戴的；他们抬起头来，求我别再讲伯伯的事了，还是给他们讲讲他们去世的亲爱的妈妈吧。于是，我说，在整整七年当中，有时候满怀希望，有时候灰心丧气，然而我没有间断地追求着爱丽丝·温顿；我用小孩子们所能听懂的话，向他们解释少女的羞羞答答、左右为难、婉言谢绝那是什么意思——这时，我扭头一看，过去那位爱丽丝的眼神却突然从小爱丽丝的眼睛中活灵活现地显露出来，我简直说不清究竟是哪一个爱丽丝坐在我的面前，也说不清那满头亮闪闪的金发到底是他们之中哪一个人的；我兀自凝眸细看，眼前两个小孩子的模样却渐渐模糊起来，向后愈退愈远，最后，在那非常非常遥远之处只剩下两张悲伤的面容依稀可辨；他们默默无语，却好似向我说道：“我们不是爱丽丝的孩子，也不是你的孩子，我们压根儿就不是小孩子。爱丽丝的孩子们管巴特姆叫爸爸。我们只

是虚无，比虚无还要空虚，不过是梦幻。我们仅仅是某种可能性，要在忘川河畔渺渺茫茫等待千年万代，才能成为生命，具有自己的名字。”——于是，我恍然醒来，发现自己在安安静静地坐在单身汉的圈手椅里，刚才不过是睡梦一场，只有那忠实的勃利吉特^①依然如故地坐在我的身边——而约翰·兰^②（又名詹姆斯·伊利亚）——却永远地消逝了。

① 勃利吉特：作者姐姐的化名。

② 约翰·兰：即约翰·兰姆，兰姆之兄，这个破折号表示不想将全名写出。

论人生的不同阶段

[德] 叔本华

青春时代有许多优势，却也有躁动不安和阻扼幸福的东西。年轻人不顾一切地追寻幸福，是因为坚信这样一个假设：在其生命中幸福是必然会得到的。由此，便产生了无穷无尽的自欺欺人式的希望，当然也还有失望、不满。我们梦幻之中的那些模模糊糊的欺人的幸福图景，以变幻莫测的形式，漂浮在我们脑海之中，我们徒劳地寻找着这些幻象的原型。同样，当年轻力盛之际，我们通常都不满自己的地位和环境，这是因为，我们把那些处处皆令人沮丧和空洞乏味的人生惨相归于这些地位和环境。我们启迪青年，花长时间引导他们，根除他们头脑中这样一个大谬不然的观念：世界为他们准备了很多东西以待赏赐。不过，当我们与生活打交道时，由于看的是虚构图景而不是现实事实，所以情形恰恰相反。在我们青春之光辉的朝霞中，虚构的诗意作品为我们勾勒了眩目场景，使我们春心荡漾，急切地想把这幅场景化为现实，急切地想攀摘彩虹，年轻人，总爱以一本趣味小说的形式去憧憬自己的人生历程。由此，也就生发了无尽的失望和悲伤。因为，使这些幻象图景富有魅力之处，正在于它们是想象的，而不是真实的；因而，我们应当在直观地感受它们时，保持平和和自足的纯粹认知的心绪。要把这些东西化为现实，意味着让咄咄意志席卷一切，这不可避免地要带来痛苦。所以，如果说人生前半部分的根本特点在于不知满足地追求幸福，那么，其后半生则充满着不幸的惶恐。所有

幸福皆为虚无缥缈之物，而所有苦难则为实实在在的东西。因而，我们毕竟都变得谨小慎微，所渴望的仅仅是少一点痛苦和那种不再被人打扰的境遇，而不是快乐。在青春时节，当门铃响后，我立即会精神抖擞，充满喜悦，因为我想：“现在，也许来了。”然而在晚年，同样的情形，我立即会出现惶恐之态，我会认为“这家伙真来了”。那些成绩卓著和天赋甚高的人，他们在此不同于尘世中的芸芸众生。因而，依照他们的才干，鹤立于众生之中，对人世，他们会产生两种截然对立的情感。在青春时节，他们大都具有被尘世抛弃的感受；而在老年，他们又具有摆脱尘世的感受。前半生是不幸福的，这是因为我们尚不熟悉这世界；而后半生是幸福的，这就建立在我们对这个世界了若指掌的认识基础之上。结果，人的后半生，宛如音乐之后半部分，包容的冲动、推进较少，而缓解、憩息更多。一般来说，这是因为年轻时，我们总以为世界中有大宗的幸福和快乐，只是获得它们要花一些气力罢了；而在老年，我们却反而认为世界中其实一无所得，因而对此事保持着完全平静的心绪，陶乐于过得去的眼下生活，甚至在那些零星琐碎的小事中也能感到乐趣。

成年人从其生活经验中获取的东西，即他所具有的不同于少年或青年看待世界的那种方式，首先是一种坦诚直率，或不著偏见。此时，他把事情看得非常简单，一是一，二是二；而对少年和青年人来说，现实的世界，却被那些由他们自己造就的胡思乱想、遗传偏见、奇怪念头所伪装或歪曲。经验为我们做的第一件事，就是使我们摆脱梦幻、遐想、谬见这些乘我们年轻而入的东西。保证青年人摆脱这些东西的困扰，无疑是最好的教育方式；但这是非常困难的。为达此目的，应把孩童的眼界尽可能限制在一个狭小的范围。而且，在这个范围内，只准传授那些清晰、正确的观念。唯有孩童正确地领悟这个领域中的任何事物后，才可以逐渐拓展他的视野。这同样适用于青春期。这种方法还特别要求，不要让他读小说，而是用一些适当的传记去替代，诸如富兰克林和其他人的传记。

当我们年轻的时候，总是想象那些杰出人物和伟大事件会在我们的人生中，伴随密集的鼓点和嘹亮的号角登场亮相；而在老年，当我们回首平生，发现，他们都关门闭户静静地睡着，没有人注意他们。

人过四十，多数人难免产生愤世嫉俗的毛病。这是很自然的。人们都乐于从自己的性格出发去衡量他人，看到的情形是别人在思维或激情方面远远落后于己。所以，他有意不同他人有任何来往，于是不是喜爱孤独，就是仇恨孤独，或者顾影自怜。

我们青春时代的活力和欢笑，部分是出于这样的事实：我们刚登上人生的峰巅，并不知道那边山脚下等待着的死神。然而我们跨过山巅后，看到的只是道听途说的死神的真实面目。与此同时，我们跃跃欲试的神情顿时消退，这使得我们的精神突然消沉。此时，悲凉忧戚的严肃认真感遂压倒了青春时节丰富多彩的愉悦。我们在青春时节，视生命为无尽的长河，毫不珍惜地消磨时光；可是，当我们变得苍老时，越发感到时间弥足珍贵。犹如一个死囚一步步迈向断头台的感受一般。

从青年人的角度看，生活是一个无穷无尽的遥远未来；从老年人的角度看，生活却宛如一个非常短暂的往昔。一个人必须等到年岁已大，才可能透悟人生。青春时节，时间迈着非常缓慢的步履；因此，我们生命的第一个四分之一阶段，不仅是最幸福的，而且也是最漫长的，所以它留下了那样多的美好记忆。假如我们要人追忆往事，那么，任何人在此期间可叙说的东西，比下两个阶段都要多得多。这一段生活，就像时令之春季，日子本身在根本上就变得令人难熬的漫长。

当生活临近结束时，我们并不知道这到底会发生什么。不过，为什么在老年我们会发现所经历之生活是如此的短促呢？因为，此时，我们对这段生活的记忆是非常之少，因而显得时光之短罢了。于是，我们忘掉了许多无关紧要的事，尤其是我们所经历的不幸，剩下的东西当然就为数不多了。此时，我们活得越长，则会更少考虑那

些曾在我们看来是举足轻重、富有价值的事件。时光往往不留痕迹地逝去。就像航船离岸越远，岸上之物便越发变化，越难区分和辨认一样，我们往昔的东西也渐渐淡漠了。

在青春年少时，我们具有完整的意识；而在年老时，我们实际上只具有一半意识。我们越变老，我们就越是减少意识的程度而活着。事物在我们眼前穿过，却不会产生任何印象，就像一件艺术作品被看过千百次后没有产生任何效果。我们做不得不做之事，过后，又不知道所做的究竟是些什么。此时，由于生活本身越来越变得无意识，当社会冲向意识完全消逝的那个终点，这个过程会越发加快。由于长时间养成的接受同一对象的习惯，智慧就会变得如此筋疲力尽，任何事件所产生的效果会越来越小。由此看来，孩子们的一小时比老人的一整日都漫长。因此，老人的时光，像一个下滑的圆球一样，是作加速运动的。

我们越年轻，就越容易感到无聊。儿童总是需要不停的玩耍，无论是游戏和干活都行。如果不让他们这样，他们就会陷入可怕的无聊。青年人也复如是。随年龄增长，无聊日趋减少。我们一生“最好时光”即是在老态龙钟之日到来之时，因为，老人虽然情感的折磨平息了，但人生之重负却远较青年为甚。

青年人长于直观式的感受，老年人擅长思索追忆。因此，青春是诗歌丰收的季节，而老年则更适宜收获哲学。同样，在实际领域，我们青年人是由直观感受到的和体察到的东西所决定；而在老年，是由思维中的东西所决定。

人生的前四十年适于著书立说，而后三十年宜写些评论。

奇怪的是，只有到生命的尾声，我们才真正听到和领悟到我们自身和目标，尤其是同世界的关系。

老年，长于避免不幸；青年，乐于容忍不幸。青年是一个不安的年岁，而年老则是一个休整的时节。

人越老，人世之事则看得越轻。